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HINA RONGZHONG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3)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1)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收購事項；(2)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之更新及(3)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一份通函（「通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致獨立股東之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iv)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資料；及(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供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通函的預期寄發時間將延遲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凱恩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凱恩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帥先生、黃悅怡女士、黃逸怡女士及黃銘斌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榮先生、伍穎聰先生及于洋先生。